

(GF-2012-0202)

建设工程监理合同

漯河市澧河退水闸及人民路澧河桥
工程监理（二标段）



监 理 合 同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(1): 漯河市水利局

委托人(2): 漯河城发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

监理人(全称): 中韵天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,三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,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: 漯河市澧河退水闸及人民路澧河桥工程监理(二标段)
2. 工程地点: 项目位于漯河市源汇区人民路;
3. 工程规模: 人民路澧河桥: 跨径组合为 30+45+30m, 共 3 跨, 桥长 105m, 桥宽 34.6m, 双幅桥设计;
4.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: 约 4500 万元。

二、词语限定

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三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;
2. 中标通知书(适用于招标工程)或委托书(适用于非招标工程);
3. 投标文件(适用于招标工程)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(适用于非招标工程);
4. 专用条件;
5. 通用条件;
6. 附录, 即:

3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三方各执三份。

委托人：_____（盖章）

委托人：_____（盖章）

住所：_____

住所：_____

邮政编码：_____

邮政编码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张芳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张

开户银行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号：_____

账号：_____

监理人：_____（盖章）

住所：郑州市金水区青年路145号

邮政编码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

党秀浩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

州自贸区分行

账号：411062000018010210502